

富国碳中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日期：2022年6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碳中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碳中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47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6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碳中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碳中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400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2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20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年6月21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9,999,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009,999,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合计	1,009,999,0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990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认购费用为 1000.00 元。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 年 6 月 21 日

注：

（1）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与本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部门负责人未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9901%	10,000,000.00	0.9901%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0.9901%	10,000,000.00	0.9901%	3 年

注：持有份额总数部分包含利息结转的份额。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6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对应的下一年度对日的前一日。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至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所对应的下一年度对日的前一日，以此类推。如该年度对日不存在对应日期或为非工作日，则年度对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该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最短不低于 1 个工作日，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予以公告。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有权提前结束或延长开放期时间并提前公告，但开放期最短不低于 1 个工作日且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2 日